

反壟斷的迷思(三) 媒體適度整合 更能強化競爭力

葉慶元

台灣知名製作人詹仁雄兩年前撰文指出，台灣綜藝節目「危在旦夕」，「台灣引以為傲的電視製作，曾經是對岸的模仿的範本，如今對岸的節目預算是台灣的數倍」，他憂慮「台灣綜藝節目製作經費有限，有創意的點子無法發揮實行，只能在對岸造夢」。日前，知名藝人哈林也指出，兩岸製作費差很多，「他們做一集，我們可做一季。」演藝人員的憂慮，充分地顯示了台灣與大陸在華語文化圈地位此消彼長的處境。

曾經，台灣是華語圈流行文化的中心，台灣的滾石與飛碟，幾乎就是華語流行音樂的代名詞；台灣的華語電影，可以風靡東南亞的華語圈；台灣的電視劇，可以風行大陸與東南亞；台灣的藝人也是對岸崇拜、學習與仿效的對象，甚至驚動大陸的官方機關必須出面導正演藝圈充斥台灣腔的「亂象」。然而，曾幾何時，台灣的電視製作人、實力派演員、歌手、主持人，卻紛紛西進大陸；楚才晉用的結果，促成了對岸節目水準不斷地提高，台灣的節目水準則日漸低落。台灣，從昔日華語文化圈的中心，逐漸失去了耀眼的光芒。

或許有人認為這樣的發展過程係藝人欠缺愛國心所致，又或許是政府欠缺整體發展政策。然而，政府和民眾卻輕忽了問題的根源——台灣的媒體早已過度競爭，在一片紅海的窘境下，各家媒體只能屈從於〇·一、〇·二的收視率，拚命地向下沉淪，進行短線的操作，無力再投入資本，打造真正具有品質的節目。正如詹仁雄指出，當耗費重金的大型綜藝節目與漫談八卦、外星人的談話性綜藝節目收視率相差無幾時，製作單位放棄大型綜藝節目而轉向低成本的談話性節目，自然無法避免。而在台灣失去舞台的演藝人員乃至於幕後工作人員，被迫轉進對岸也是必然的結果。

面對這樣的局面——大陸傳媒產業來勢洶洶、台灣傳媒產業欲振乏力——我們的廣電媒體主管機關(NCC)以及文化部如何應對？

我們遺憾的發現，NCC非但不鼓勵媒體順從市場發展趨勢，適度地進行整併，以達到合理的經營規模，反而屈從部分團體訴求，在未經審慎研究前即拿著刀斧進入廣電媒體市場，要進一步管理廣電媒體的整合。我們更遺憾的發現，文化部對於這連串媒體反壟斷立法的訴求與辯證，卻完全置身事外而未能提出任何論述。然而，當台灣傳媒產業在華語文化圈徹底邊緣化之後，文化部面對歷史又要如何解釋自己的沉默與不作爲？

廣電媒體是文化產業的領航產業，然而也是資本密集產業；單純倚靠政府的補助及獎勵，根本不足以協助產業成長、茁壯，更遑論與來勢洶洶的大陸傳媒對抗。文化部與NCC所應努力的方向，是建構健康、自由的產業環境，容許業者在適度的整合之後，達到合理的市場規模，並且能夠健康地獲利、成長，如此才能發揮台灣自由、民主的創作空間優勢，和對岸一較長短。龍部長及石主委必須以行動說服國人，文化部及NCC有意願及能力保障台灣傳媒產業僅存的少許優勢，讓台灣持續成爲華語文化圈的中心。

作者葉慶元爲理律法律事務所初級合夥人
本文爲作者個人意見，不代表事務所立場